

##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同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出建议，2025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如下：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任职状态 | 从公司取得的税前报酬（万元） |
|-----|------------|----|------|----------------|
| 窦红平 | 董事长        | 男  | 现任   | 188.00         |
| 常胜秋 | 副董事长、总经理   | 男  | 现任   | 188.00         |
| 蒲建平 | 董事         | 男  | 现任   | 0              |
| 曹体伦 | 职工董事       | 男  | 现任   | 183.30         |
| 王结流 |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 男  | 现任   | 180.50         |
| 赵引贵 | 独立董事       | 女  | 现任   | 20.00          |
| 王文利 | 独立董事       | 女  | 现任   | 20.00          |
| 洪潮波 | 独立董事       | 男  | 现任   | 20.00          |
| 巩家富 | 副总经理       | 男  | 现任   | 128.80         |
| 刘明杰 | 副总经理       | 男  | 现任   | 128.80         |
| 刘朋中 | 副总经理       | 男  | 现任   | 123.60         |
| 卞鹏飞 |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 男  | 现任   | 128.80         |
| 崔晓旺 | 副总经理       | 男  | 现任   | -              |
| 李 军 | 董事会秘书      | 男  | 现任   | 128.80         |
| 王广西 | 原董事长       | 男  | 离任   | 188.00         |
| 涂为东 | 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 男  | 离任   | 183.30         |
| 王 军 | 原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 男  | 离任   | 16.30          |
| 李光华 | 原副总经理      | 男  | 离任   | 72.70          |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按照公司股东会及董事会有关薪酬决议执行，并按照公司制定的绩效评价和经营管理责任考核体系，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兑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 二、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同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并提出建议，制定 2026 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 （一）董事薪酬方案

1. 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和参考行业薪酬水平，2026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6 万元整（税后）/年，按季度平均发放，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2. 在公司日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参考行业与地区相应岗位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绩效薪酬与经营规模、效益、年度考核任务等挂钩，根据考核结果上下浮动。具体金额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岗位情况、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3. 不在公司日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或福利待遇，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4. 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股东会以及与履行董事职责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相关制度与本议案不一致时，以本议案为准。

###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参考行业与地区相应岗位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绩效薪酬与经营规模、效益、年度考核任务等挂钩，根据考核结果上下浮动。具体金额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岗位情况、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2. 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股东会以及与履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发生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相关制度与本议案不一致时，以本议案为准。

(三) 执行时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三、其他说明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岗位薪酬、绩效奖金中扣除下列事项：

(1) 个人所得税；

(2) 各类社会保险费用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3) 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